焉耆县高中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

教育资助申请流程图

1.享受国家助学金人均2000元/生·年（占在校生人数的30%）；

2.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享受地方财政国寿平安学生保险政策70元/生·年；春秋两套校服240元/生·年；住宿费420元/生·年；免学费1430元/生·年

监督电话：0996-66029966

文件依据：《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管理办法》（2016年12月）、《自治州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教育资助政策实施细则》（巴扶领字【2018】34号）

办理时限：每年9月25日前

乡镇（社区）

评审

学生

县内

县外

村委会

班主任

每年3月25日和9月25日前，由本人提出书面申请，同时提供个人身份证或家庭户口本、建档立卡扶持证、残疾证、低保证等资料相关困难情况复印件一式两份

学校

签字盖章

签字盖章

班级评定

县教科局学生资助中心

符合条件，公示5天

向户籍所在地教育行政部门提出申请，符合条件的予以资助，未提出申请的视为自动放弃

县扶贫办、民政局、残联

核实比对 公示5天

县财政局

下拨资助经费